

证券代码: 600710

股票简称: 常林股份

编号: 临 2011-16

常林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遗漏负连带责任。

常林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通知于 2011 年 6 月 1 日分别以书面、传真、电子邮件方式发出,2011 年 6 月 10 日上午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出席董事 9 人,分别为吴培国、王伟炎、蔡中青、韩学松、宁宇、陈文化、李远见、高智敏、郑毅,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决议具有法律效力。会议由董事长吴培国先生主持,会议经过认真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推迟换届的议案

为更好地推进并完成常林项目园区建设,保持公司董事会工作的完整性和连续性,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换届将推迟至 2011 年 12 月底以前完成。第五届董事会全体董事在换届工作完成之前继续履行董事职责。

注: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原为:2008 年 7 月 1 日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

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2、关于公司总经理聘期延长的议案

因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换届推迟,根据董事会研究,公司总经理蔡中青先生的聘期延长至 2011 年 12 月底。

注:蔡中青先生任公司总经理的聘期原为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到期。

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3、关于公司副总经理等高级管理人员聘期延长的议案

因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换届推迟,根据董事会研究,公司副总经理廖晓明先生(兼总工程师)、顾建甦先生(兼财务负责人)、王传明先生、陈卫先生、王宏俊、王湘明先生的聘期延长至 2011 年 12 月底。

注:上述高级管理人员的聘期原为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到期。

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4、关于公司董事会秘书和证券事务代表聘期延长的议案

因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换届推迟，根据董事会研究，公司董事会秘书梁逢源先生、证券事务代表冯伟国先生的聘期延长至 2011 年 12 月底。

注：上述人员的聘期原为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到期。

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5、关于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结果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常林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决议，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结果修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现公司董事会根据最终发行结果，修改如下：

(1) 公司章程第一章第六条修改为：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3357 万元。

(2) 公司章程第三章第十九条修改为：

公司股份总数为：533,570,000 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 533,570,000 股。

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6、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提高公司治理水平，保证和规范公司董事会秘书依法履行职责，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管理办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其他规范性文件，修改并重新制订了《常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7、关于召开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特此公告。

常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 年 6 月 11 日